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28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单位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收支总表情况
- 二、2024 年单位收入总表情况
- 三、2024 年单位支出总表情况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情况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落实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按照权限牵头协调有关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全市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县（市、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全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

展。

（五）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细则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沙化、盐渍化、草原退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负责全市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

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为环境管理和执法提供支持。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市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承担执法监督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落实全市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受市政府委托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四）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生态环境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全市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依据各自的职责对与进口固体废物有关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

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长春。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市生态环境局设 13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综合与科学技术处、法规标准处、干部人事处、水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土壤环境与生态保护处、固体废物与核安全处、环境影响评价与行政审批处、环境监测与排放管理处、应对气候变化与对外合作处、信访与督查处、机关党委。

设立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区分局、南关区分局、宽城区分局、二道区分局、绿园区分局、双阳区分局、九台区分局、榆树市分局、农安县分局、德惠市分局，长春新区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莲花山生态旅游度假区分局，作为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承担所辖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现有人员 84 人，其中，在职人员 59 人员，离退休人员 2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4 年单位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1)								
预算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3,732.63	2,030.38	1,70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32.63	2,030.38	1,702.24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9	184.29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05	34.05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412.21	1,710.19	1,702.02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1.86	101.86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本年收入合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本年支出合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2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28	收入总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支出总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二、2024 年单位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预算表2)																				
预算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结转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结转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1		合计	3,732.63	2,030.38	2,03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2.24	1,70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	50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3,732.63	2,030.38	2,03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2.24	1,702.24	0.00	0.00	0.00	0.00	0.00
3	503001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3,732.63	2,030.38	2,03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2.24	1,702.24	0.00	0.00	0.00	0.00	0.00

三、2024 年单位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1		合计	3,732.63	1,229.32	2,503.30	0.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0.00	0.00		
3	20106	财政事务	0.22	0.22	0.00	0.00		
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22	0.22	0.00	0.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9	184.29	0.00	0.0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29	184.29	0.00	0.00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6	69.56	0.00	0.0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2	114.72	0.00	0.00		
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05	34.05	0.00	0.00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5	34.05	0.00	0.00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5	34.05	0.00	0.00		
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12.21	908.91	2,503.30	0.00		
1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51.86	908.91	742.94	0.00		
14	2110101	行政运行	908.91	908.91	0.00	0.00		
1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94	0.00	695.94	0.00		
1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7.00	0.00	47.00	0.00		
17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00		
1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34.13	0.00	234.13	0.00		
1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4.13	0.00	234.13	0.00		
20	21103	污染防治	1,334.35	0.00	1,334.35	0.00		
21	2110301	大气	874.45	0.00	874.45	0.00		
22	2110302	水体	459.90	0.00	459.90	0.00		
23	21111	污染减排	191.88	0.00	191.88	0.00		
24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91.88	0.00	191.88	0.00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86	101.86	0.00	0.00		
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86	101.86	0.00	0.00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6	101.86	0.00	0.00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预算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3,732.63	2,030.38	1,702.24	一、本年支出	3,732.63	2,030.38	1,702.24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32.63	2,030.38	1,70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9	184.29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05	34.05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412.21	1,710.19	1,702.02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1.86	101.86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支出总计	3,732.63	2,030.38	1,702.24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3,732.63	1,229.32	1,065.71	163.61	2,503.30
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2	0.22	0.22	0.00	0.00
3	20106	财政事务	0.22	0.22	0.22	0.00	0.00
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22	0.22	0.22	0.00	0.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9	184.29	184.29	0.00	0.0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29	184.29	184.29	0.00	0.00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56	69.56	69.56	0.00	0.00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2	114.72	114.72	0.00	0.00
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05	34.05	34.05	0.00	0.00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5	34.05	34.05	0.00	0.00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5	34.05	34.05	0.00	0.00
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12.21	908.91	745.30	163.61	2,503.30
1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651.86	908.91	745.30	163.61	742.94
14	2110101	行政运行	908.91	908.91	745.30	163.61	0.00
15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94	0.00	0.00	0.00	695.94
16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7.00	0.00	0.00	0.00	47.00
17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1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34.13	0.00	0.00	0.00	234.13
1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4.13	0.00	0.00	0.00	234.13
20	21103	污染防治	1,334.35	0.00	0.00	0.00	1,334.35
21	2110301	大气	874.45	0.00	0.00	0.00	874.45
22	2110302	水体	459.90	0.00	0.00	0.00	459.90
23	21111	污染减排	191.88	0.00	0.00	0.00	191.88
24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91.88	0.00	0.00	0.00	191.88
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86	101.86	101.86	0.00	0.00
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86	101.86	101.86	0.00	0.00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6	101.86	101.86	0.00	0.00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229.32	1,065.71	163.61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6.40	986.40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299.01	299.01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188.17	188.17	0.00
5	30103	奖金	230.66	23.66	0.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72	114.72	0.0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5	34.05	0.0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2	2.92	0.0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86	101.86	0.00
10	30114	医疗费	3.40	3.40	0.00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3	11.63	0.0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61	0.00	163.61
13	30201	办公费	25.33	0.00	25.33
14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15	30206	电费	15.00	0.00	15.00
16	30208	取暖费	15.00	0.00	15.00
17	30211	差旅费	3.00	0.00	3.00
18	30216	培训费	3.00	0.00	3.00
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6	0.00	1.46
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21	30228	工会经费	14.34	0.00	14.34
22	30229	福利费	13.28	0.00	13.28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0.00	2.70
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00	0.00	65.00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31	79.31	0.00
26	30302	退休费	75.17	75.17	0.00
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	2.10	0.00
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	2.04	0.00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4.16	0.00	0.00	0.00	2.70	0.00	0.00	0.00	2.70	2.70	0.00	1.46	1.46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10)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金		
1		合计				2,503.30	801.28	0.00	0.00	1,702.03	0.00	0.00	0.00	0.00
2	221	大型公用设施运行维护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221	大型公用设施运行维护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办公大楼运维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223	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1.78	0.00	0.00	0.00	1.78	0.00	0.00	0.00	0.00
6	223	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			1.78	0.00	0.00	0.00	1.78	0.00	0.00	0.00	0.00
7				环境监测运行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78	0.00	0.00	0.00	1.78	0.00	0.00	0.00	0.00
8	311	专项业务支出				2,032.52	681.28	0.00	0.00	1,351.24	0.00	0.00	0.00	0.00
9	311	专项业务支出	2023年城市维护建设资金(-)			234.13	0.00	0.00	0.00	234.13	0.00	0.00	0.00	0.00
10				卫星遥感扫描服务202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90.40	0.00	0.00	0.00	190.40	0.00	0.00	0.00	0.00
11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综合监控平台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43.73	0.00	0.00	0.00	43.73	0.00	0.00	0.00	0.00
12	311	专项业务支出	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			191.88	19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				环境监测运行经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91.88	19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	311	专项业务支出	生态环境综合事务管理			574.17	489.40	0.00	0.00	84.77	0.00	0.00	0.00	0.00
15				2023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				办案经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				执法办案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84.77	0.00	0.00	0.00	84.77	0.00	0.00	0.00	0.00
18				环境监管专项资金1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64.40	6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				生态环境违法有奖举报奖金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311	专项业务支出	生态环境综合管理事务			56.48	0.00	0.00	0.00	56.48	0.00	0.00	0.00	0.00
21				动态更新长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202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45.00	0.00	0.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2				秸秆禁烧管控能力建设经费(第二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1.48	0.00	0.00	0.00	11.48	0.00	0.00	0.00	0.00
23	311	专项业务支出	生态环境综合管理事务新增类			973.90	0.00	0.00	0.00	973.90	0.00	0.00	0.00	0.00
24				VOCs执法能力建设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343.00	0.00	0.00	0.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25				长春市全流域水质监测站普查工作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10.90	0.00	0.00	0.00	110.90	0.00	0.00	0.00	0.00
26				长春市噪声功能区划调整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47.00	0.00	0.00	0.00	47.00	0.00	0.00	0.00	0.00
27				长春市大气遥感雷达组网立体监测项目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473.00	0.00	0.00	0.00	473.00	0.00	0.00	0.00	0.00
28	311	专项业务支出	经建处2023年信息化项目			1.97	0.00	0.00	0.00	1.97	0.00	0.00	0.00	0.00
29				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平台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1.97	0.00	0.00	0.00	1.97	0.00	0.00	0.00	0.00
30	319	其他财政拨款支出				349.00	0.00	0.00	0.00	349.00	0.00	0.00	0.00	0.00
31	319	其他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中央水污染防治(第二批)			349.00	0.00	0.00	0.00	349.00	0.00	0.00	0.00	0.00
32				长春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环境调查项目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349.00	0.00	0.00	0.00	349.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大楼运维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上年末做好第二年政府采购的招标工作，年初做好全年项目规划。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大楼的物业服务正常进行，办公大楼电梯、监控系统、供热机组维护正常运行，大楼垃圾及时清运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区域	<=19	<=19	20
		质量指标	运维验收合格率	80%	80%	10
		时效指标	运行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垃圾及时清运	及时	及时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大楼正常运转	稳定	稳定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卫星遥感扫描服务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40				
	其中：财政拨款	190.4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辨析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等扬尘污染源，结果录入市监测系统，指导全市扬尘管控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辨析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等扬尘污染源，结果录入市监测系统，指导全市扬尘管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频次	>=6次	>=12次	20
		质量指标	扫描数据收集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扫描及时性	=100分	=100分	10
效果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89百分比	>=89百分比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违法有奖举报奖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长春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实施细则》要求：按照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受理涉及生态环境问题的信访举报，依法调查处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年度绩效目标	《长春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实施细则》要求：按照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受理涉及生态环境问题的信访举报，依法调查处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案件数	>=1件	>=2件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情况	良好	良好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运行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8				
	其中：财政拨款	1.78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运行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1.88				
	其中：财政拨款	191.88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环境监管专项资金1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40				
	其中：财政拨款	64.4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相关绩效考核并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积极作为，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控制率	60%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数量	>=40人	>=40人	20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持证率	8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50%	>=100%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问题整改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健全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加快低碳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采取措施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编制总体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低碳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采取措施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完成本年度各项报告的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编制数	>=1个	>=5个	20
		质量指标	分报告编制率	50%	80%	20
		时效指标	报告编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清单应用率	100%	100%	20
			长效管理体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80%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实施计划，报请局长办公会审定。					
年度绩效目标	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实施计划，报请局长办公会审定，审定后按计划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可控性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罚没数	>=0万	>=1200万	4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产生生态效益情况	良好	良好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4.77				
	其中：财政拨款	84.77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实施计划，报请局长办公会审定。					
年度绩效目标	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实施计划，报请局长办公会审定，审定后按计划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可控性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罚没数	>=0万	>=1200万	4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产生生态效益情况	良好	良好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动态更新长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2023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管控能力建设经费（第二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8				
	其中：财政拨款	11.48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VOCs执法能力建设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3.00				
	其中：财政拨款	343.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全流域“查测溯治督评”工作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90				
	其中：财政拨款	110.9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噪声功能区划调整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00				
	其中：财政拨款	47.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大气遥感雷达组网立体监测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3.00				
	其中：财政拨款	473.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平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7				
	其中：财政拨款	1.97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相关绩效考核并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积极作为，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控制率	60%	100%	20
			执法人员数量	>=40人	>=40人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持证率	80%	100%	10
			完成时效	>=50%	>=100%	10
		质量指标	环境问题整改	100%	100%	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健全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环境调查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9.00					
	其中：财政拨款	349.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相关绩效考核并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积极作为，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控制率	60%	100%	20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数量	>=40人	>=40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持证率	8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50%	>=100%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问题整改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健全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综合监控平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50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73					
	其中：财政拨款	43.73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相关绩效考核并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积极作为，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控制率	60%	100%	20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数量	>=40人	>=40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持证率	8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50%	>=100%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问题整改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健全	健全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处理满意率	>=85%	>=90%	1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2024年收支总预算3732.63万元，其中：当年预算2030.38万元，上年结转1702.24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比2023年预算增加877.0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收入增加，上年经费有结余。

二、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3732.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30.38万元，占54.4%；上年结转1702.24万元，占45.6%。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30.38万元，占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1702.24万元，占100%。

三、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3732.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9.32万元，占32.93%；项目支出2503.3万元，占67.07%。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732.63万元，其中：当年预算收入2030.38万元，上年结转1702.2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0.2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4.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0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412.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1.86万元。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32.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9.32万元，占32.93%；项目支出2503.3万元，占67.07%。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065.71万元，占86.69%；公用经费163.61万元，占13.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0.22万元，占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84.29万元，占4.9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4.05万元，占0.9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3412.21万元，占91.42%，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工资、机构运行经费及生态环境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等。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1.86万元，占2.7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29.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65.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3.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16万元，其中：当年预算数4.1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1.62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1.46万元，其中：当年预算1.4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76万元，主要“三公”经费压缩。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万元，其中：当年预算2.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减少10.8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万元，其中：当年预算2.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减少10.58万元。主要是2023年机关老干部用车更换，2024没有公务用车更换需求。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3.6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03万元，减少7.3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办公大楼运维费100万元，环境监测运行经费15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底，本单位有车辆1辆，为离退休干部用车，房屋2382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土地、房屋，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2503.3万元，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18个；使用本年拨款801.28万元，财政拨款结转1702.03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18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六、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经法律法规设定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行政许可管理支出，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排污许可、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等行政许可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

审评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和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

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